

2023 年度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单位预算

二〇二三年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预算表；
- 二、单位收入预算表；
- 三、单位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主要职责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医疗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组织实施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职工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草案、政策、规划和标准。

（二）组织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按照省市要求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三）负责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管理工作。

（四）有关职责分工

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单位预算包括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局综合办公室、稽核监管科、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纳入本部门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是：

1.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局本级。

第二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单位收入总计 1199.82 万元，支出总计 1199.82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224.36 万元，增长 23.00%。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区配套上缴比例数增加；支出增加 224.36 万元，增长 23.00%。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区配套上缴比例数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单位收入合计 1190.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190.28 万元；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单位支出合计 1199.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05 万元，占 3.25%；项目支出 1160.77 万元，占 96.7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190.2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 0.00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214.82 万元，增长 22.02%，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区配套上缴比例数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项资金收支预算均为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项资金收支预算均为 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190.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05 万元，占 3.28%；项目支出 1151.23 万元，占 96.72%。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 万元，占 0.34%；卫生健康支出 1192.56 万元，占 100.19%；住房保障支出 3.17 万元，占 0.2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39.0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5.61 万元，占 91.1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

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3.44 万元，占 8.81%；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和公务用车补贴等。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单位“三公”经费预算为 0.0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2 年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项资金收支预算均为 0。

（二）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2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项资金收支预算均为 0。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与 2022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项资金收支预算均为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 2022 年相比持平，

主要原因是：本项资金收支预算均为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3.44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与 2022 年相比减少 2.62 万元，下降 43.23%，主要原因：减少公务交通补发和医疗服务提升资金办公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

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4 项，主要是：中央、省级财政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

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2023 年单位收支预算表

预算 01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190.28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091.28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0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192.56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1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90.28	本年支出合计	1,199.82
上年结转结余	9.54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99.82	支出总计	1,199.82

2023 年单位收入预算表

预算 02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1,199.82	1,190.28	1,190.28	1,091.28								9.54	9.54					
309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1,199.82	1,190.28	1,190.28	1,091.28								9.54	9.54					

2023 年单位支出预算表

预算 03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1,199.82	39.05	34.54	1.07	3.44		1,160.77	1,160.77
			309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1,199.82	39.05	34.54	1.07	3.44		1,160.77	1,160.7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4.09	4.09	4.0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0	1.80	1.80					
210	12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	949.76					949.76		949.76
210	13	01		城乡医疗救助	98.00					98.00		98.00
210	15	01		行政运行	29.99	29.99	25.48	1.07	3.44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113.01					113.01		113.0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7	3.17	3.17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预算 04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190.28	一、本年支出	1,199.82	1,199.82	1,091.2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90.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091.28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9.54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54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	4.09	4.0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92.56	1,192.56	1,084.0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3.17	3.17	3.17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199.82	支出合计	1,199.82	1,199.82	1,091.28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预算 05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1,190.28	39.05	34.54	1.07	3.44	1,151.23		1,151.23
			309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1,190.28	39.05	34.54	1.07	3.44	1,151.23		1,151.2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4.09	4.09	4.0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80	1.80	1.80					
210	12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	949.76					949.76		949.76
210	13	01		城乡医疗救助	96.00					96.00		96.00
210	15	01		行政运行	29.99	29.99	25.48	1.07	3.44			
210	15	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	105.47					105.47		105.4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7	3.17	3.17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预算 06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9.05	35.61	3.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09	4.0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80	1.80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07	1.07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85	8.85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92	2.92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71	13.71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0.72		0.7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3		0.0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34		2.34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0.35		0.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3.17	3.17	
-------	-------	-------	-------	------	------	--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预算 08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说明：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预算 09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预算 10 表

单位：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60.77	1,151.23			9.54				
	309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1,160.77	1,151.23			9.54				
特定目标类	城乡居民医保区配套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949.76	949.76							
特定目标类	新财预 2022.353 号省级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2.00				2.00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96.00	96.00							
特定目标类	建档立卡脱贫户城乡医保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2.47	2.47							
特定目标类	困难群众大病补充医疗保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10.00	10.00							
特定目标类	体检费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90.00	90.00							
特定目标类	新财预 2021.456 号医疗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7.54				7.54				
特定目标类	提前下达 2023 年医疗服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3.00	3.00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群众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和基本医疗帐户管理费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1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解决老百姓的看病难看病贵的难题,根据上级有关文件要求执行；大病补充保险约 15 万元、帐户管理费约 15 万元，共计 30 万元。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群众大病补充医疗保险和基本医疗帐户管理费总成本	≤10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病救助困难群众人数	2000 人	
	质量指标	大病补助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时间	8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群体的医疗水平基本稳定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大病补助群众满意度	>99%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体检费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9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为保障我区干部职工身体健康，2022 年全区干部职工体检费 200 万。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体检费总成本	≤90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干部职工体检人数	≥2000 人	
	质量指标	职工体检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12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健康体检，维护社会稳定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满意率	>99%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医保区配套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49.8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949.8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2023 年筹资预计参保人数是 10.6 万人，区级配套是每人 640 元的标准，预计 2023 年区级配套资金为：10.6 万人 X640 元 X0.14=949.76 万元。 城乡居民医保区配套，上级文件要求，各级财政分级负担资金，能确保项目落实到位。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医保区配套资金总成本	≤949.76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级配套人数	≥11 万人	
	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医保支付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每季度底 30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减轻居民医疗负担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医保居民满意度	≥99%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建档立卡脱贫户城乡医保全额资助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根据卫滨区脱贫攻坚工作指挥部文件要求分类精准帮扶“确保应保尽保，应兜尽兜”。建档立卡脱贫户按个人缴费标准得100%全额资助，共计67人，每人400元，共计24700元。区财政资金足额到位，按时缴费。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全额资助总成本	≤2.47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人数	≤67人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参与率	100%	
	时效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户资助支付时间	12月30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建档立卡贫困户医疗负担，维护社会稳定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新财预2022.343提前下达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3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5件	
	质量指标	定点医疗机构检查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12.31 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医疗保障工作正常有序进行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3.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提前下达 2023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3 万元。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3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5 件	
	质量指标	定点医疗机构检查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12.31 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医疗保障工作正常有序进行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财预 2022.342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6.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96.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救助资金总成本	96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月救助人数	≥10 人	
	质量指标	资金保障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每月月底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贫困户医疗负担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6.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96.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96 万元，充分发挥医疗救助补助对保障贫困户医疗健康发挥重要作用。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救助补助总成本	≤96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补助人数	≤2000 人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补助参与率	100%	
	时效指标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支付时间	1-12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贫困户医疗负担，维护社会稳定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财预 2021.456 号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5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7.5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新财预 2021.456 号提前下达 2022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部分）结余 7.5354 万元。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总成本	≤ 7.5354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10 件	
	质量指标	定点医疗机构检查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12.31 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医疗保障工作正常有序进行	$\geq 9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9\%$	

本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新财预 2022.353 号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部门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年度目标	新财预 2022.353 号下达 2022 年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结余 2 万元。充分发挥医疗补助对保障贫困户医疗健康发挥重要作用。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省级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总成本	≤ 2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补助人数	≤2000 人	
	质量指标	医疗救助补助参与率	100%	
	时效指标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支付时间	1-12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贫困户医疗负担，维护社会稳定	≥96%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